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让人大工作植根人民

■ 郭家胜（山西）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重要讲话中，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尊重人民首创精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坚持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的高度，深入阐述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大理念，指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政治制度安排，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中国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

近年来，山西省沁水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中统一认识、解放思想、深刻理解、准确把握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以地方的生动实践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时代内涵，充分彰显中国式民主的真实性、优越性。

有事好商量 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下，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找到全社会意愿和要求的最大公约数，是人民民主的真谛。沁水县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独特优势，开全省先河，推行“民生实事代表票决制”，实现决策与群众需求的精准对接，充分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让人民群众成为民生实事项目的建议者、决策者、监督者和最终的受益者。该项制度实施还入围晋城市改革开放40周年民主法治十大业绩（事件），荣获第25届山西人大新闻奖。

2018年4月9日，省道坪曲线高速公路端氏东出口拓宽改造工程开工，使全县票决制工作落实掷地有声。该条路是全县重要交通枢纽，随着经济发展，车流量增加，道路时常拥堵，群众出行受阻，呼声十分强烈，端氏镇政府便把此项目列为民生实事票决候选项目，人代会期间，通过全体代表听取、审议、票决，确定为年度民生实事项目进行实施。

“民生实事代表票决制”就是将事关群众利益的民生难事，在广泛征集群众意见基础上，形成候选项目，由人大代表在人代会上投票决定实施。这一工作贯穿了党委决策、人大决定、政府执行、公众参与的权力运行设计理念，融合了票决民主和协商民主的各自优势，使党委的决策部署和人民群众的民主诉求有机结合，并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这一制度载体实现其法治化，汇聚起了维护稳定、促进改革、推动发展的磅礴力量。这一工作充分践行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实现了从“为民作主”向“由民作主”的转变，是人大依法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的有效举措，极大地推动了基层群众参与全县发展的深度和广度，丰富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

票决制工作从2018年试点到2019年全面推行至今，全县12个乡镇共票决民生实事项目161件，全部进展顺利，件件深得民心。

形成监督闭环 解决人民要解决的问题

人大监督，就其本意而言，就是要抓住那些影响法律实施、制约工作发展、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查清病灶、对症下药，进而推动问题解决、工作改进，造福于民。按照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人民”二字贯穿全过程，已成为沁水县人大常委会监督工作的一个重要特征。年初要求“一府一委两院”通过媒体向人民作出当年重点工作承诺，年中县人大常委会制定监督计划，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相关代表深入各承诺单位，通过观摩、视察进行督促，年末各部门通过《向人民报告》栏目，亮出成绩单，接受全社会监督，工作成效怎么样，由老百姓说了算，老百姓说好才是真好。

“环境就是民生。”聚焦生态环境保护，坚决向污染宣战，县人大常委会作出了《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依法推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决定》，引导广大代表积极投身环境保护主战场，分组视察、分片监督，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还老百姓蓝天白云清水绿岸，赢得人民群众的广泛点赞。在脱贫攻坚战中，开展了“脱贫攻坚、人大在行动”专题活动，寓监督于支持之中，助推全县一举摘掉了贫困县帽子。聚焦环境保护、“三农”、医疗卫生、执法司法、教育、交通、文化、中小企业促进等领域，沁水县人大常委会坚持把“人民要解决的问题”作为监督工作的着力点，紧紧围绕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持续发力，督促解决了一批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让人民利益和意志 贯穿代表履职全过程

2021年9月6日，沁水县龙港镇代表联络站里气氛热烈。沁水县委书记以人大代表身份进站，面对面倾听百姓心声，心贴心了解群众诉求，并聚焦全过程人民民主，结合履职实际与参会代表、百姓谈感受、讲体会、提建议。她说，“作为人民的代表，要及时把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及时反映给党委和政府，努力推动问题的解决，把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念落实到具体的工作中去。”“我家的电线通了，灯泡也换上了，终于不用摸黑了。”“过去我们老农民习惯把垃圾随手一丢，现在不同了，家家户户学习垃圾分类，村里设置了统一堆放点，原来的脏乱差也一去不复返了。”“自从通好了污水管网，我们村里干净多了，下雨天再也不用捂着鼻子了。”参会的老百姓说在嘴上，甜在心里。

沁水县人大常委会把“代表联络站—代表联络点—代表工作室”三级体系建设作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一项重要抓手，在规范运行的基础上，完善工作机制，优化设施布置，提高智能化、数智化水平，支持和保障代表用好“站点室”平台，开展调查研究，听取社情民意、帮群众解决实际困难。“联络站点室”建成和运行以来，县级26名领导干部代表带头进站，县域内1名全国人大代表、2名省人大代表、23名市人大代表、175名县人大代表、764名乡镇人大代表全部编组进“站点室”开展活动，实现了代表“联络站点室”联系无死角、代表全参与、活动全年度、内容全方位、办理全过程。

密切联系群众 更好发挥人大代表的桥梁作用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人大代表是人民代表大会的主体，是人民利益的代言人，也是实现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推动力量。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过程，就是代表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过程。为确保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保持“全天候”联系，沁水县人大常委会进行了一系列积极探索，在组织和支持代表参加代表小组活动、视察调研、座谈、走访、回原选举单位述职、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建立行政村全覆盖“站、点、室”三级体系代表联络平台的基础上，不断完善代表联系制度机制，制定出台了《沁水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深化“双联系”工作的实施办法》《沁水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的实施办法》等，创造条件、搭建平台，深化人大代表与群众的联系，深化人大代表对常委会工作的参与，把人民的声音、代表的良策更多更有效地体现在常委会工作中，让人民真切地拥有了更多民主“获得感”。

沁水的生动实践证明，人民参与民主实践越广泛，意愿表达越充分，人民当家作主的实现就越真实。沁水县人大常委会将扎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更加切实、更加有效地实施人民民主，让全过程人民民主从各方面、全方位为人民当家作主提供有力保障，切实为新征程上奋力谱写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沁水新篇章筑牢民主基石。

■ 覃 剑（广东）

近年来，广东省佛山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佛山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的坚强领导下，依法履行理论宣传职责，顺利完成年度宣传思想工作确定的目标任务。

以高度的政治站位开展中心组学习。市人大常委会贯彻落实学深悟透理论武装的重要性，自觉做到想在先、做在前，先学一步、学深一层。每次学习之前要弄清“为何学”“学什么”“如何学”这三个问题，“到位”不“越位”，起草年度学习计划上接“天线”下接“地气”，提出学习议题、安排研讨交流人员，要做到当面请示、当面汇报、当面落实。

以高度的思想自觉强化理论武装。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八大及历次全会精神，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重要论述结合起来，同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结合起来，坚持正确党史观、树立大历史观，准确把握党的历史发展的主题主线、主流本质，以实际行动践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目标要求。努力做到学深悟透、学懂弄通，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确保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后，组织学习第一时间、谋划工作第一步骤、落实任务第一要求、督查考核第一内容，促进市人大常委会在学思践悟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国家政治安全为大、以人民为重、以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本，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履行宣传职责。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做到人大中心工作到哪里，宣传工作就紧跟到哪里，凝心铸魂的作用就发挥到哪里。2021年《佛山市物业住宅管理条例》《佛山市非户籍人口居住登记条例》等颁布实施后，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法律专家面对面访谈解读、投放公益广告等方式，深入宣传报道地方性法规。

以高度的行动自觉落实各项要求。一是把好舆论阵地关。加强对“一网两微一端”、佛山人大杂志、常委会公报、调研报告汇编等采编和信息发布的审核，严格落实“三审”“四校”制度要求，确保正确舆论导向。二是人代会宣传精彩纷呈。组织策划全国、省、市人代会的宣传报道工作，特别是加开的人民代表大会，在筹备时间短、任务重的情况，做到严密组织、科学指导、严格把关，确保代表大会宣传工作既严肃又活泼。

以高度的政治意识 履行宣传思想工作职责

加强阵地品牌建设 抓实人大机关党建

■ 钱振华（江苏）

为充分发挥党建文化对机关党建工作的引领和推动作用，积极打造党员干部的精神家园，切实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向心力和战斗力，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积极创建“众心”党建品牌，搭建党建载体平台，抓实各项党建活动，推进人大机关党的建设不断走深走实。

搭设党建品牌载体。“众心”即万众一心，既要同心同德，也要齐心协力。“众”字由三个“人”字组成，代表着广大人民群众和公民民主权利，体现着人大履职行权的内在精神和力量担当。同时，提炼内涵，确立思路，明晰“12345”工作内容，即构建一套制度、建设两大阵地、强化三大抓手、优化四大机制、做到五大融合。设计具有人大特色的品牌标识和品牌标语，作为宣传推广的重要标志。选优配强党总支和各支部班子，制定争创模范机关工作方案，营造比学赶超、争先进位的机关文化氛围。经过多年来的创建充实和总结提炼，“众心”党建品牌已逐步成为引领人大机关建设工作的旗帜。

推进党建阵地建设。一方面，建好线下阵地。依托“123+X”人大代表之家体系，以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代表工作室三级履职平台为载体，融入人大党建品牌文化，结合委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活动，探索融入式党建创新模式。以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活动室为平台载体，严格按照“八必有”要求打造集党建活动、图书阅览、学习研讨等为一体的活动载体，设置“党员亮诺”“党员风采”“初心感言”“工作计划”“党务公开”等栏目，扎实推进“书香机关”创建工作，进一步推动党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另一方面，创设线上平台。全面优化宣传阵地“一网一刊一号一平台”，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开展宣传思想工作，搭建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传播党的思想理论的新载体，开设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点的党员学习教育新阵地。

抓实各项组织活动。一是健全制度机制。构建“一套制度”，制定《苏州市吴江区人大机关组织生活制度》《苏州市吴江区人大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制度》等一系列党建配套制度，保障党建品牌与人大日常工作、党建生活相结合。严格按照党支部规范化建设“三项管理、八项制度”、《党支部组织生活基本制度工作法》等制度开展党组织活动，严格党内各项组织生活制度，确保党支部建设规范。不断优化党建活动。开展沉浸式主题党日系列活动，组织专题党课学习与研讨交流的创新实践。精心打造服务品牌。以“人大代表在行动”活动为载体，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着力打造代表工作品牌。通过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急难愁盼问题。

抓实“五个重点” 提升代表工作水平

■ 刘 斌（浙江）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大常委会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始终坚持把做好代表工作，作为做好人大工作的前提和保证，作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际举措，积极做好新时代人大代表工作，在创新工作方法、增强代表素质、拓宽履职渠道、健全服务保障、注重工作实效上进行了积极的探索和实践，着力抓实“五个重点”：

抓政治引领，让代表履职有方向。加强代表履职培训，坚持党的领导，认真宣讲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自觉做制度的坚定信仰者和忠诚实践者，让代表履职有方向、有力量。通过“两手抓”，一手抓学习培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每年组织代表参加履职能力培训班，每月邀请人大代表参加“人大讲坛”，及时寄送学习资料。一手抓实践提升，认真落实“全覆盖”要求，邀请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各类座谈、视察、督查活动，开展“双联双进双争”活动等，努力使人大代表站稳政治立场，履行政治责任，把“四个自信”“两个维护”落实在行动上，忠诚为党分忧，忠实为民代言，在服务发展大局上主动担当作为，在增进民生福祉上牢记初心使命。

抓平台建设，让代表履职有底气。推进代表联络站提档升级，提出“拓展服务功能、创新联络方式”的工作思路，作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着力点，努力实现代表联络站功能更加完善、接待更加便捷、保障更加有力、成效更加显著。在拓展服务功能上，致力拓展代表联络站的五大功能，具体就是打造“五个站”：一是接待站，成为代表服务选民的接待中心；二是工作站，既是闭会期间代表的办公场所，也是国家机关听取人大代表和群众意见的场所；三是“充电站”，成为人大代表履职学习的课堂、学习交流的园地、履职尽责的培训中心；四是服务站，既是人大常委会为代表履职服务的场所，也是代表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的服务场所；五是宣传站，成为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人大制度、法律法规、基层人大工作的阵地。在联络方式创新上，将代表联络站向基层社区、村居、市场等延伸，在片区式、网格式、流动式联系选民的基础上，创新联络员接待、轮值接待、代表茶座等，方便选民就地就近反映问题，打通代表联系选民“最后一公里”。通过代表联络站的提档升级，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把站室当作桥梁，使代表成为旗帜，让代表履职有舞台、有底气。

抓履职服务，让代表履职有激情。为激发代表履职活力，创新推出代表履职“五个日”实践：一月一次的“调研日”，让代表每月结合工作和生活开展一次调研活动，收集社情民意，积累审议和议案建议素材；两月一次的“接待日”，让代表每两月就近到代表联络站（室）参加选民接待活动，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建议；一季一次的“议政日”，让代表每季参加镇街人大组织的代表活动，积极建言献策，助推政府工作；半年一次的“走访日”，让代表每半年走进所在社区、村企或单位，访选民、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一年一次的“述职日”，让代表每年向原选区选民进行一次述职，力求通过选区选民对代表履职情况进行评议，增强代表依法履职、接受监督的自觉性。“五个日”使代表更好地为民代言、为民谋利、为民服务，以代表履职“全天候”推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让代表履职有活力、有激情。

抓建议落地，让代表履职有动力。以代表建议办理制度建设为重点，以办理工作规范化为方向，用标准化的思路、规范化的手段、精细化的要求，完善制度集成，打好建议办理工作组合拳，抓好代表建议落地。在提好建议、落实责任、强化督办、提高办理实效上进行了积极实践，在制度建设、流程再造、方式方法等方面进行微创新，特别是工作环节和程序上对建议办理工作的微创新，如激励机制、制度完善、重点督办、代表“直通车”、三次评价、届末“回头看”等，既重结果、也重过程，增强了工作规范性、准确性、实效性，使“提好、办好”在各环节得到了较好的体现，提升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质量和效率，代表对承办单位办理过程和答复内容及办理结果的满意率均有明显提高，承办单位对代表建议的采纳率和解决率都能保持在70%以上，以办理质量回应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期望，以办理实效体现代表建议的重要价值和独特作用，确保人大代表满意，确保人民群众受益，让代表履职有动力、有实效。

抓典范宣传，让代表履职有榜样。把经常性宣传与典范性宣传有机结合起来，平时指导镇街人大树立代表先进典范，在全社会营造关注、尊重和支持代表依法履职的良好氛围，使代表在履职工作上找到存在感和成就感。通过报纸杂志、新媒体宣传推送履职优秀的人大代表，拍摄优秀人大代表履职短视频，每个代表联络站中都设有代表风采宣传展板。届末专门组织开展“十佳履职优秀人大代表”评选和表彰活动等，在代表中树立履职尽责的先进典型，进一步激发代表履职热情，在全社会营造尊崇代表、学习代表的良好氛围，同时也激励新一届人大代表学有榜样、干有方向。通过展现新时代代表履职新风采，发挥优秀代表的表率激励作用，用代表的先进事迹感召和激励广大选民，弘扬社会正能量，让代表履职有榜样、有标杆。

创新实施“三个办法” 提升人大监督质效

■ 方宗泽（安徽）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把“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列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内容，纳入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进行总结，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2021年以来，安徽省淮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充分发挥人大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作用，准确把握依法监督、正确监督、有效监督的规律特点，制定实施《关于提高常委会会议审议质量的办法》《审议意见处理办法》《专项工作评议办法》，全面构建选题、调研、审议、督办、评价相衔接的闭环运作机制。通过创新实施“三个办法”，常委会会议审议更加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更加规范有序，从而使地方人大监督工作更好地体现实践特色、时代要求。

抓住关键环节，科学确定议题。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聚焦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聚焦人民群众所思所盼所愿，推动解决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审议的针对性强不强、效果好不好，符不符合人民群众意愿，能不能推动全局工作，议题的选择很重要。淮北市人大常委会坚持突出工作重点、精选监督议题。年初，常委会在研究确定常委会年度重点工作、统筹安排常委会审议议题时，聚焦党委重视、群众关切、政府关注、省目标考核的弱项精选会议议题，做到有的放矢。常委会在选择议题过程中，除按照监督法规定的途径以外，还通过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政风行风热线、政务服务等平台收集意见、遴选议题。同时，注重加强与省人大常委会、县区人大常委会的衔接以及与市“一府一委两院”及其有关部门的沟通。

坚持问题导向，深入调查研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调查研究，是对客观实际情况的调查了解和分析研究，目的是把事情的真相和全貌调查清楚，把问题的本质和规律把握准确，把解决问题的思路和对策研究透彻。常委会坚持把调查研究作为一项基础性工作抓实抓深抓细，制定实施《关于加强和改进市人大调查研究工作的意见》，充分发挥调查研究在提高人大常委会审议质量工作中的先导作用。一是科学制订方案。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至少于常委会举行会议的两个月前，在充分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合理选择调研样本，精心制定专题调研、执法检查、工作评议、专题询问等实施方案。二是充实改进调研方式。建立健全调研牵头人、重点审议发言人机制，由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负责人担任有关议题调研牵头人并明确综合审议发言人。采取听取汇报与实地察看相结合、点与面相结合、明察与暗访相结合等方式摸清实情，以确保调查报告有实例、数据、分析，审议发言客观、公正、真实。三是认真撰写报告。在调查的基础上，通过由表及里、由此及彼、去粗取精、去伪存真地深入研究，把现状弄清、把问题找准、把原因分析透，提出解决问题的可行措施，形成高质量的调研报告。

注重科学规范，提高审议质量。常委会会议质量和议决水平，关系到人大监督工作实效。充分开展审议是提高常委会会议审议质量的保证。为此，常委会创新会议审议工作，以提升人大常委会会议质量为切入点，制定出台《关于提高常委会会议审议质量的办法》，建立了重点发言和书面发言两项制度，确保审议意见的全面性、条理性和深刻性。一是认真准备发言提纲。严格做到会议材料及印制的《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发言提纲》提前7天送达常委会组成人员，保证其有充足的时间审阅和准备审议发言提纲。常委会组成人员在认真审阅、深入思考的基础上撰写审议发言提纲，并在常委会全体会议前交常委会办公室。二是合理安排分组审议。根据常委会会议议题，由主任会议决定，可采取分组审议或联组审议的方式进行。常委会分组会议召集人由常委会组成人员轮流担任。充分发挥常委会组成人员作用，议题涉及工作机构和参与调研的人员作为重点发言人，重点发言人名单由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在调研时确定并在常委会会议前提交办公室。建立健全优秀审议意见发布机制，优秀审议发言提纲在下次常委会会议上公布，推动常委会审议从程序性向实质性迈进。三是准确做好会议记录。常委会分组会议记录全面、准确、真实地反映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审议意见、建议。分组会议记录人在分组审议结束后，充分吸收、及时归纳整理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审议发言，送分组会议召集人、综合审议发言人。四是科学组织人员列席会议。安排参加视察或者调研的代表、专家、学者列席常委会会议，听取专项工作报告，提出意见建议。涉及审议议题的市“一府一委两院”有关部门、单位相关负责同志到会听取意见、回答询问。

突出跟踪督查，督促整改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专项工作评议的重点是加强对“两院”工作和政府直属部门及垂直管理部门工作的监督，以更好地发挥不同监督形式的作用，扩大人大监督工作的面，提高监督实效。常委会是通过会议的形式行使职权的，平时大量的工作都是为会议审议作准备。常委会着眼做好监督“后半篇文章”，坚持把推进审议意见的落实，作为提高常委会会议审议质量、增强监督工作实效、维护人大权威的重要保证。创新审议意见处理机制，制定出台《审议意见处理办法》，优化审议意见形成、交办、督办机制。一是量化清单。常委会办公室会同有关工作机构整理形成审议意见书，实行审议意见及问题清单交办督办制度。审议意见坚持定量为主、定性为辅的原则，建立条目式分类、量化问题整改清单，力求整改的目标更明确、任务更具体，提出的建议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涉及省委省政府目标考核的议题，审议意见重点围绕目标考核任务薄弱环节提出具体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二是及时交办。在常委会会议结束5个工作日内将常委会会议审议意见书交市“一府一委两院”研究处理，专题调研报告、执法检查报告一并送交办理。市“一府一委两院”建立完善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承办机制，明确承办单位、责任人和办理时限。市“一府一委两院”收到审议意见书后，由其主要负责人审签，并明确一名副职牵头协调；承办部门制定审议意见落实方案，研究改进工作的具体措施。三是严格承办。市“一府一委两院”自收到常委会审议意见书4个月内或者按照市人大常委会通知要求的时间，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办理落实情况。办理落实情况报告注重回应审议意见的落实情况、改进工作的具体措施，并提前送市人大相关专门委员会或者常委会相关工作机构征求意见。四是全程督办。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解决问题为终点，突出全过程督办，市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或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组织对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进行视察、调研、检查，了解掌握情况、跟踪问效，督促整改落实。整合机关内部机构设置，成立专门督查机构，健全督查督办机制，审议意见督办实施台账管理，强化跟踪问效，针对重点议题审议意见办理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确保审议意见落到实处、办出成效。强化运用刚性监督手段，创新专项工作评议机制，制定出台《专项工作评议办法》，先后对市“一府一委两院”及所属部门有关黑臭水体治理、高新产业技术发展、司法类案监督等专项工作，听取审议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并开展调查和评议，评议情况、评议结果及时向市委报告，强化了人大审议监督工作的专业性和约束力。2021年度，常委会所提交的6份审议意见书52项重点项目均按照时间节点办结或推进，办理质量和效果显著提升。